

四、蔬菜

天然災害中以颱風所挾帶之豪大雨為害最嚴重，常造成蔬菜重大損失，影響農民收益。臺灣地區颱風最早發生於4月，最晚於11月下旬，其中以7、8、9三個月期間發生頻率最高。其災害程度與風速及所挾帶雨量成正比。颱風與豪雨為偶發性，危害時間極短、破壞力極大。歷年來其侵襲之途徑、次數、時間均不相同，目前尚無法加以控制，僅能由氣象預測，再施以適當的防範與補救措施，尚可將災害降低至最輕。

（一）颱風豪雨季節期間蔬菜花卉栽培前應注意事項簡述如下：

1. 隨時注意氣象動態，做好防範措施。
2. 選擇避風之處栽培，亦可利用圍籬、防風植物或防風網架等設施作為檔風。
3. 選擇地勢較高，排水良好之地栽培；或築高畦，以防植株浸水。
4. 種植耐濕性較強之種類或品種，如蕹菜、秋葵、葉用甘藷等。
5. 檢修排水設施，清除田間排水溝雜草，以維持排水系統之暢通，避免大雨過後積水。
6. 可利用塑膠布網室或高架水平網室等簡易設施，進行防雨栽培。
7. 畦面用覆蓋物(如稻草或塑膠布)覆蓋，以降低豪雨沖刷土壤。
8. 檢視生產設施資材，如有破損應及早維修。

（二）、蔬菜防災之措施：

1. 颱風來臨前，不宜播種，但宜準備復耕用種子。
2. 巡視菜園，並注意排水系統暢通。
3. 颱風前再培土一次，以防植株倒伏。
4. 可用覆蓋物(如塑膠網、栽培網等)覆蓋於花椰菜、結球白菜或甘藍等矮性蔬菜上，以防植株受風搖動。
5. 栽培胡瓜、苦瓜、扁蒲、番茄或豇豆等蔓性作物，須檢查其支柱或棚架是否牢固。
6. 塑膠布網室等簡易設施，可加繩索強化牢固。
7. 可採收的蔬菜，應立即採收貯藏。

(三) 蔬菜災後復育工作：

1. 及時復耕：請蔬菜育苗場加速供應菜苗，水耕栽培農場由於不受天候之影響，亦請加速生產。至於受損嚴重之菜園，則請及時復耕，重新播種蔬菜。惟儘量種植短期葉菜類，如小白菜、千寶菜、葉蘿蔔、青梗白菜、芥藍、莧菜、蕹菜、萵苣等。
2. 實施清園：剪除枯枝、敗葉及清除落葉，以避免病害蔓延。
3. 排除積水：疏通或加深縱橫水溝，亦可利用抽水機抽水，以利積水迅速排除。
4. 中耕培土：俟表土乾濕適當後立即實施中耕，並酌予培土及扶正植株，促進蔬菜恢復正常發育。
5. 扶正支柱或棚架：栽培蔓性蔬菜所用之支柱或棚架，如被颱風吹倒，應將其扶正，以利蔬菜能夠繼續生長。

6. 補施肥料：每 1 分地施用有機質肥料 1.5~2 公噸(堆肥、綠肥、洋菇廢堆肥、垃圾堆肥)為基肥及施用尿素 20 公斤(或硫酸銨 44 公斤)及氯化鉀 4 公斤為追肥，以促進生長。
7. 防治病害：災後蔬菜容易發生露菌病、疫病、軟腐病等病害，應依照農委會編訂之植物保護手冊，加強防治。噴藥後，應注意安全採收期，避免農藥超量殘留於蔬菜上，影響消費者健康。
8. 整修設施：遭颱風毀損之設施，應即更新。